

证券代码：600846 股票名称：同济科技 编号：临 2010—028 号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5 日—26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在 2010 年 9 月 27 日至 2011 年 3 月 26 日之间使用 4,8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流动资金或流动资金借款归还。

公司独立董事汤期庆、钱逢胜、陈康华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拟使用总额为人民币 4,800 万元，不超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

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拟使用总额为4,8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10%，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作为同济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人，经核查后认为，同济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同济科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同济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济科技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10%，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长江承销对同济科技拟进行的上述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9月27日